

附件三：2020年专业技术人员、管理科以下干部、工勤人员考核优秀比例分配表

序号	单位（部门）	优秀指标	序号	单位（部门）	优秀指标
1	党委办公室、校长办公室	2	18	体育部	4
2	纪委、审计处、组织部、宣传部、高教	2	19	基础医学院	23
3	学生工作部、团委	3	20	中医系	2
4	研究生院、人事处、教师发展中心	3	21	中西医临床医学系	2
5	发展规划处、对外合作发展办公室、医史博物馆	2	22	临床医学系	2
6	校工会、离退休工作处	1	23	药学院	23
7	教务处	3	24	针灸推拿学院	8
8	科技处	2	25	医学技术学院	9
9	信息化建设管理处	2	26	护理学院	4
10	计划财务处	3	27	公共卫生学院	7
11	后勤保障处	8	28	人文管理学院	7
12	保卫处	2	29	外语学院	9
13	国有资产管理处	2	30	继续教育学院	1
14	基建处	2	31	陕西省中药资源产业化协同创新中心	5
15	图书馆、杂志社	3	32	医学科研实验中心	4
16	制药厂	3	33	附属医院（第一临床医学院）	117
17	马克思主义学院	3	34	第二附属医院（第二临床医学院）	75

说明：涉及联评时，排在首位的为牵头单位（部门）